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結果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除下文所述決議案2(b)外)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所列載之公告所披露，甘毅先生因健康理由經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並無動議下文所述第2(b)項有關重選甘毅先生為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589,610,150 (100.000%)	0 (0.000%)
2.	(a) 重選蔣磊先生為執行董事；	589,610,150 (100.000%)	0 (0.000%)
	(b) 重選甘毅先生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c) 重選王國珍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9,610,150 (100.000%)	0 (0.00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589,606,150 (99.999%)	4,000 (0.001%)
3.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89,610,150 (100.000%)	0 (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588,510,150 (99.813%)	1,100,000 (0.187%)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本身股份。	589,610,150 (100.000%)	0 (0.000%)
6.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至包括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目之股份。	588,510,150 (99.813%)	1,100,000 (0.187%)

附註：

- (a) 除第2(b)項決議案不適用外，第一項至第六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份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除第2(b)項決議案外）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溫新輝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泉龍先生	賴永利先生
蔣磊先生	梁樹新先生
范亞軍先生	王國珍教授